附件1

优秀城乡社区工作者荣誉目录

一、优秀城乡社区党组织书记（符合以下一项条件）

1. 宁波市级及以上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劳动模范、十大强基先锋、兴村（治社）名师、担当作为好支书；

2. 省千名好支书、省级以上优秀城乡社区工作者、社区工作领军人才、最美社工等综合性奖项或荣誉称号；

3. 宁波市级及以上先进基层党组织，省级以上和谐社区、先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，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等综合性集体奖项；

4. 余姚市委、市政府授予的个人综合性奖项或荣誉称号。

二、优秀城乡社区专职工作者（符合以下一项条件）

1. 近五年年度考核中有两次优秀等次；

2. 任职期间获得过宁波市级及以上荣誉；

3. 任职期间获得过余姚市委、市政府授予的个人综合性奖项或荣誉称号。